



祥珑科技

NEEQ : 872459

台州市祥珑食品容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rlon Packaging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17 ——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为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李安
职务	信息披露负责人
电话	0576-81100612
传真	0576-88834791
电子邮箱	tech@srlon.com
公司网址	www.srlon.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31802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8,590,638.10	21,395,131.80	33.6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203,990.15	3,436,607.78	342.41%
营业收入	13,942,667.48	13,308,805.66	4.7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51,561.22	824,439.63	-276.0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1,693,323.91	190,539.48	-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4,166.98	954,096.66	-300.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1%	6.30%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27	-148.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2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1	1.15	-12.17%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00%	0	0	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000,000	100.00%	12,000,000	15,00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592,000	86.40%	4,983,000	7,575,000	50.50%
	董事、监事、高管	408,000	13.60%	2,592,000	3,000,000	2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3,000,000	-	12,000,000	15,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7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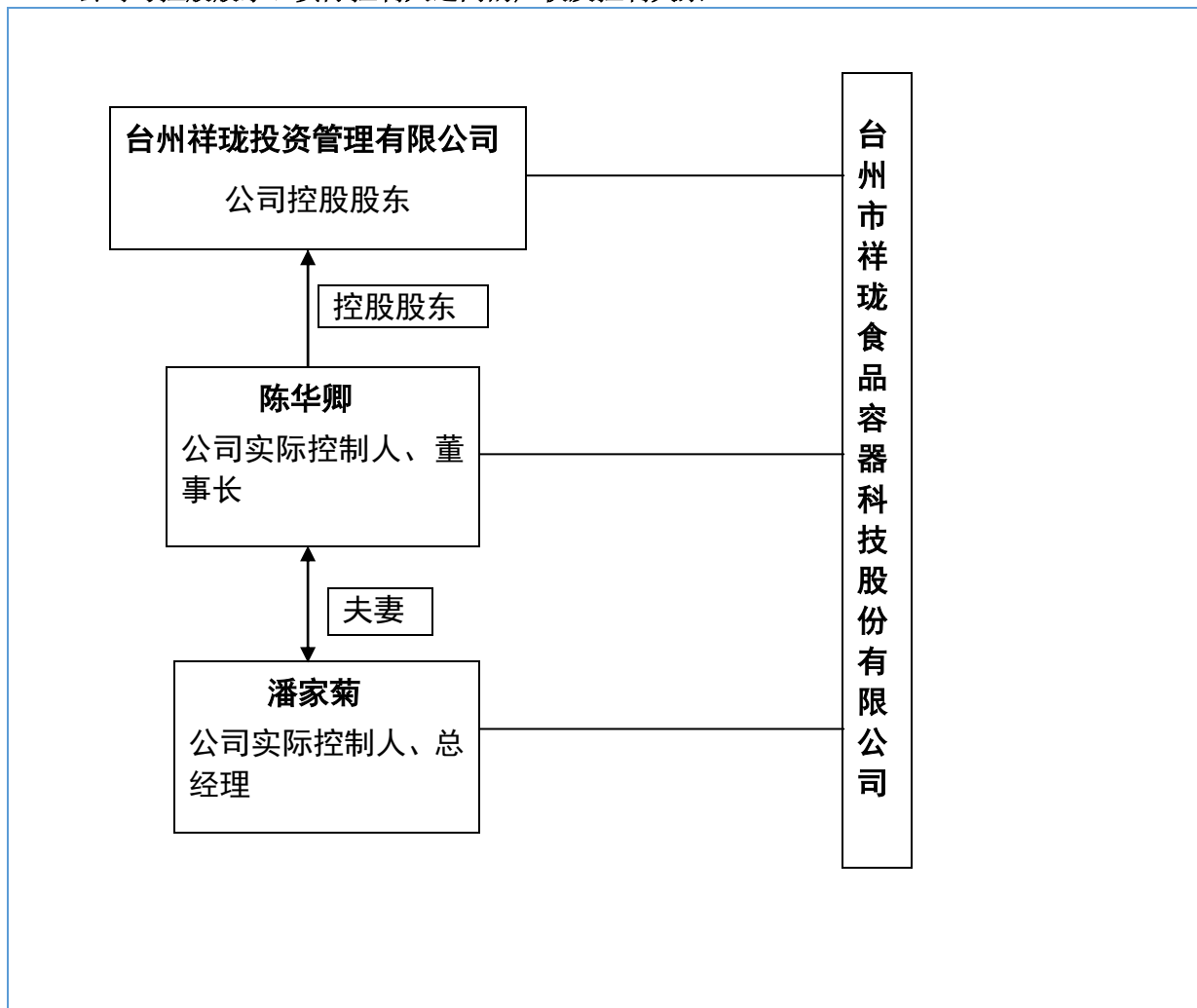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台州祥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7,575,000	7,575,000	50.50%	7,575,000	0
2	浙江三鑫投资有限公司	0	2,250,000	2,250,000	15.00%	2,250,000	0
3	台州市威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500,000	1,500,000	10.00%	1,500,000	0
4	冯辉	408,000	912,000	1,320,000	8.80%	1,320,000	0
5	李安	0	1,200,000	1,200,000	8.00%	1,200,000	0
合计		408,000	13,437,000	13,845,000	92.30%	13,845,000	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陈华卿和潘家菊夫妇通过 100%持股祥珑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陈华卿为威信投资普通合伙人，占威信投资 78.93%出资额。除此之外，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财政部于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

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规定的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持续经营净利润	-1,467,968.22
自2017年1月1日起，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收益”项目。	营业外收入、其他收益	303,684.21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无	无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7年4月，向台州祥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直接购买烟台祥珑塑料包装科技有限公司49%股权，按原实缴出资平价收购，股权转让价格为147万元；向鲁东塑业收购持有的烟台祥珑2%股权，按原实缴出资平价收购，股权转让价格为6万元。并于2017年4月30日已支付全部价款，且已经控制了烟台祥珑塑料包装科技有限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享有相应的收益并承担相应的风险。公司收购烟台祥珑属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台州市祥珑食品容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25日